

北京赛兰科贸有限公司销售协议

合同号：SELN-X-20231129103

需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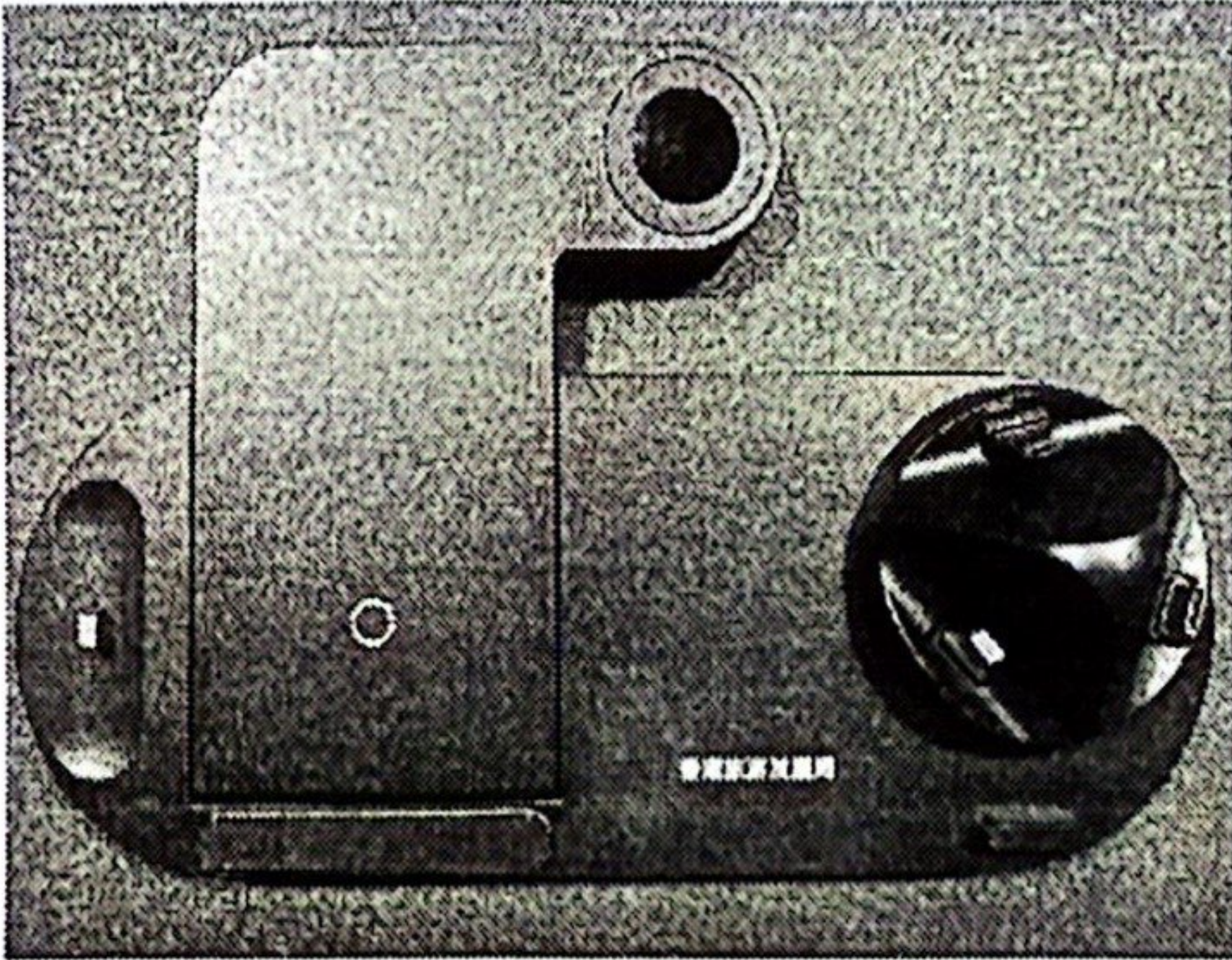
供方：北京赛兰科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

甲乙双方就下列产品销售及定制事项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双方充分、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一致，以供双方恪守履行。

1. 品名（品牌）、型号、数量、单价：

商品供应及定制要求					
序号	名称	参数规格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计（元）
1	无线充		28	125	3500.00
	合计：				3500.00
合同金额：3500.00 元整					含税
合同总金额（大写）：叁仟伍佰元整。					
备注：以上报价为人民币报价，含增值税专票，含集采一地物流费用。					

2. 产品图片（效果图）：



3. 付款方式：

合同货款采取对公转账的方式，合同签订后甲方开始生产大货，发货后 10 个自然日内结清货款，付款后乙方开具货款等额 13%税率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快递至甲方。

4. 验收及包装：

乙方交付产品后，甲方应在收货时对产品的表面状况、型号、规格、数量进行初步验收。凡因品质问题达不到双方标准的，甲方有权拒绝收货，甲方收货验收合格，视为产品数量、外观正常，但不得作为乙方产品质量存在问题的免责理由。不合格的产品，乙方需与甲方另行协商时间，并按该时间及时安排重新补货。

5. 收货地点：根据甲方要求发货。

6. 交付日期：合同签订付款后，11 月 27 日（含）交付至上海。



7. 运输及风险负担:

乙方负责产品的运输, 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8. 违约责任:

8.1 乙方交付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双方约定的, 经双方审查确认, 甲方有权利要求退换。

8.2 乙方交货每延迟一日, 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按总货款 1% 计, 累计结算。

9. 纠纷解决方式:

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, 甲、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如果友好协商无法达成一致, 交由乙方所在地法院裁决。

10. 本合同壹式贰份, 甲乙双方各执壹份, 此合同经双方签字、盖章并付款后生效。

甲方: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

内 002

电话: 010-65877697

开户行: 交通银行北京团结湖支行

账号: 110060744018010049796

税号: 91110105597678665R

授权代表: 范伟芳

签订日期: 2023 年 11 月 22 日

乙方: 北京赛兰科贸有限公司

地址: 北京市大兴区星光视界中心 3 号楼 B 座
1003

电话: 010-80225300

开户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黄亦路支行

账号: 11050184800000000312

税号: 911101156977336768

授权代表: 宋善彬

签订日期: 2023 年 11 月 22 日

